



113 學年度專科護理師碩士公費生甄試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招生甄試委員會存查聯

姓名		電話	
身分證號碼 (居留證號碼)		准考證號碼	
本人獲錄取_____大學_____系所組， 因故放棄入學資格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113 學年度專科護理師碩士公費生招生甄試委員會			
錄取生 簽名或蓋章			
招生甄試委員會 蓋章		放棄日期 (由考生填寫)	113 年 月 日

✂ ✂

113 學年度專科護理師碩士公費生甄試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 錄取生存查聯

姓名		電話	
身分證號碼 (居留證號碼)		准考證號碼	
本人獲錄取_____大學_____系所組， 因故放棄入學資格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113 學年度專科護理師碩士公費生招生甄試委員會			
錄取生 簽名或蓋章			
招生甄試委員會 蓋章		放棄日期 (由考生填寫)	113 年 月 日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正取生或已獲遞補之備取生如欲放棄入學資格者，應由本人親自填妥本聲明書並簽名或蓋章後，於 113 年 4 月 12 日（五）前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，以掛號郵寄至專科護理師碩士公費生招生甄試委員會（地址：高雄醫學大學郵局第 100 號信箱）收。
2. 招生甄試委員會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一聯撕下由招生甄試委員會存查，第二聯以限時掛號寄回錄取生存查。聲明放棄入學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錄取生慎重考慮。